

债券代码：152125.SH

简称：PR榕城03

2019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拟下调票面利率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4.38%
- 调整后适用的拟定票面利率：3.08%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年3月12日

根据《2019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2019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5年的票面利率下调130个基点，即2024年3月12日至2029年3月11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08%（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9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PR榕城03

3、债券代码：152125.SH

4、发行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6亿元

6、发行期限：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为10年期，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至第4年末，每年分别偿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10%，10%；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在本

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至第 10 年末，每年分别偿付本期债券回售后剩余总面值的 10%，10%，15%，15%，15%，15%。

7、票面利率：4.38%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2 日至 2029 年 3 月 11 日止。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止。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3 月 12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5 年（2019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票面利率为 4.38%。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拟定调整为 3.08%，并在存续期的后 5 年（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9 年 3 月 11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适当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 月 18 日，本期债券中债估值收益率为 2.91%，中证估值收益率为 2.89%。发行人根据市场行情，结合自身融资情况，经过审慎考虑，拟将本期债券下调票面利率至 3.08%。该票面利率未出现严重偏离二级市场收益率的情况，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公允，不存在违反诚信原则的情况，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2 号——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本期债券投资者可向发行人或受托管理人关于票面利率调整事项提出诉求。投资者诉求的反映渠道详见下节“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中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鸡笼洲路 2 号榕发商务中心 2 号楼

联系人：林德英

联系电话：0591-83050750

2、受托管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联系人：俞小鹏

联系电话：010-88300247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联系人：王诗野

联系电话：021-38874800-8268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9年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拟下调票面利率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盖章页)

